

证券代码：832209

证券简称：新比克斯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曾亦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8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9,436,67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.26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李耀荣为公司新任董事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原董事刘梓宜辞职导致董事会人员低于法定要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李耀荣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

东大会决议后第一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李耀荣先生的简历如下：

李耀荣先生，1989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2012年1月15日毕业于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会计专业，大学专科学历。职业经历：2012年1月至2014年9月待业；2014年10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东莞市凌科婴儿用品有限公司，担任跟单员；2016年6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东莞缔达贸易有限公司，担任美工；2017年3月至2018年10月就职于东莞市龙煌保销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担任设计员；2018年11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设计员。

李耀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9,436,67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广东新比克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0 日